

社團法人台灣寶島行善義工團

第十屆第四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09 月 14 日 10 時 00 分~17 時 00 分
- 二、地點：台北市文山區萬美街一段 67 號（萬芳派出所斜對面）
- 三、出席人員姓名：
理事人員：黃國峯、陳宗杰、謝婉君、吳世昌、張凱濤
邱海偉、卜順生、賴庭岳、陳瑞榮、林坤信。
- 四、請假人員姓名：
- 五、缺席人員姓名：
理事人員：吳栓慶。
- 六、列席人員：呂廷羽、薛蒸芳、洪素卿、吳振璋、陳孟潔。
- 七、主席：黃國峯
- 八、主席致詞：略。
- 九、報告上次會議執行情形，如會議議程不再另列。
- 十、報告事項：

紀錄：呂廷羽

（一）財務報告(財務 呂廷羽)

截至 108 年 09 月 10 日止,各帳戶餘額如下:

帳戶名稱	定期存款金額	現金存款金額	總存款金額
個案劃撥帳戶		4,042,601	4,042,601
個案專戶	30,000,000	76,630	30,076,630
團部基金專戶	5,000,000	1,726,252	6,726,252
會員基金專戶		335,114	335,114
提撥準備金專戶	3,537,764	197	3,537,961
總存款金額合計		44,718,558	

（二）會務報告

第十屆第四次理事會會議：

1. 理事會各組報告：

行政庶務組 理事 張凱濤：

a. 有上志工特殊教育訓練課程的志工時數由 8 月 17 日後開始計算，領取到志工手冊後，出團時才能享有雲林縣政府提供的 300 萬保險，鼓勵大家去外面上基礎課程及特殊教育訓練(社會福利類)課程，義工團可協助申請志工證。

b. 會員大會將於 11 月 2 日(六)召開，會中將播放今年已完成的個案投影片及 1 個完整的完整個案簡報(由探勘到完工)。

探勘審議組 常務理事 謝婉君:個案審議選定 PM 後，由個案 PM 接手與案主後續聯絡。

倉庫管理組 理事 陳瑞榮:倉庫之前捐贈的磁磚，尺寸過於混亂，不好使用，將先詢問其他義工團體是否有需求，之後再行處理。

教育安衛組 理事 卜順生:將安排時間上 CPR 及水電木工等專業課程。

關懷修繕組 理事 吳世昌:出團時可安排出團義工一同去關懷附近已完工的個案，亦可委請住在個案附近的義工前往關心。

網管資訊組 理事 林坤信:將修改官網的頁面，使其操作更便利。

工務設計組 常務理事 陳宗杰:

a. 感謝賴庭岳 理事找到幾位專業人士協助工務設計組。

b. 待房屋拆除後再畫個案平面圖會比較準確，若有回收物資將優先使用。

c. 若個案 PM 有另外請他人畫個案平面圖，麻煩先 Pass 給工務設計組確認。

檔案紀錄組 理事 賴庭岳:略。

公關宣傳組 理事 邱海偉:略。

十一、討論提案：

提案一：審核 109 年度工作計劃、收支預算表及工作人員待遇表,提請 討論。

說 明：詳見附件一~附件三。

決 議：照案通過，並送 108 年度會員大會追認(同意：9 票)

提案二：審核 108 年度新進會員資格，提請 討論。

說 明：108 年 1 月~8 月新進會員 18 名，贊助會員 2 名，合計 20 名，詳見入會申請書。

決 議：照案通過(同意：9 票)

提案三：108.08 案花蓮縣文蘭村林小龍案追加預算，提請 討論。

說 明：預算 464,507 元，支出\$ 746,164 元，超出\$281,657 元，說明詳見附件四。

決 議：(不同意：9 票)，因為送審的個案平面圖與實際施工時的個案平面圖有差異，6 月 24

日常務監事 張淵捷已介入調查，待調查結果出爐後，再行決斷。

提案四：二十週年紀念版團服樣式，提請 討論。

說 明：卜順生 理事請小丑魚公司提供樣品 3 件，選 polo 衫短袖，樣式白色領口滾藍邊，

65%精梳棉+35%聚脂纖維，成本價 600 元，會員大會現場提供尺寸丈量登記服務。

決 議：照案通過(同意：9 票)

提案五：108 年會員大會的會費繳費期限，提請 討論。

說 明：第十屆第二次會員大會將於 108 年 11 月 2 日(六)召開，108 年度會員名冊要在會員大會召開前十五日將報送內政部備查，因理事會造冊及審議需要時間，故 108 年 9 月 30 日前要完成繳費的會員，108 年會員大會議題才有表決權，108 年 10 月 1 日後繳費之會員，因不在內政部備查名單中，因此無本年度議題表決權，但亦可領會員紀念品，10 月 18 日(五)為領取會員紀念品資格最終的繳費期限，超過期限亦可繳納會費，但

無領取會員紀念品資格，107年的會員今年還未續繳名單由會計 呂廷羽整理名單，交給報名組發簡訊通知提醒，並請網管資訊組 PO 官網及 F/B 宣傳。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9 票)

提案六：花蓮縣秀林鄉張美慧新建案，提請 討論。

說明：詳見探勘審核表。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9 票），本案團務 PM 人員由謝婉君 理事擔任。
材料費用預算待送，出團日期暫定 11/23~24，11/30~12/01。

提案七：花蓮縣秀林鄉田夏伶新建案，提請 討論。

說明：詳見探勘審核表。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9 票），本案團務 PM 人員由邱海偉 理事擔任。
材料費用預算待送，出團日期未排定。

提案八：花蓮縣秀林鄉游孝龍修繕案，提請 討論。

說明：詳見探勘審核表。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9 票），本案團務 PM 人員由邱海偉 理事擔任。
材料費用預算待送，出團日期未排定。

提案九：雲林縣北港鄉許淑美新建案，提請 討論。

說明：詳見探勘審核表。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9 票），本案團務 PM 人員由陳瑞榮 理事擔任。
材料費用 520,800 元，出團日期暫定 10/10~12。

提案十：南投縣集集鎮林宗漢修繕案，提請 討論。

說明：詳見探勘審核表。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9 票），本案團務 PM 人員由賴庭岳 理事擔任。
材料費用預算待送，出團日期暫定 10/26~/27。

提案十一：南投縣信義鄉馬建國新建案，提請 討論。

說明：詳見探勘審核表。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9 票），本案團務 PM 人員由陳宗杰 理事擔任。
材料費用預算待送，出團日期未排定。

提案十二：南投縣法治村楊瑞美新建案，提請 討論。

說明：詳見探勘審核表。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9 票），本案團務 PM 人員由林坤信 理事擔任。
材料費用預算待送，出團日期暫定 11/09~10，11/16~17。

提案十三：屏東縣萬丹鄉黃賴月英新建案，提請 討論。

說明：詳見探勘審核表。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8 票），本案團務 PM 人員由張凱濤 理事擔任。

材料費用預算待送，出團日期暫定 12/07~08，12/14~15

提案十四：訂定下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時間，提請 討論。

說明：暫定 12/21(六)於雲林斗南倉庫，召開第十屆第五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9 票)

十二、臨時動議

議題一：新採購柴油堆高機 2.5 噸乙輛，提請 討論。

說明：原義工團舊有的電動堆高機 1.3 噸，因車齡及電池老舊常常故障需要維修，加上噸數不足，需要汰換。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9 票)，由陳瑞榮 理事負責詢價。

議題二：個案磁磚工程是否改成連工帶料，提請 討論。

說明：目前個案磁磚工程是磁磚水泥砂等所需要的材料由 PM 自行採買，師傅只負責施工，總費用較少，但造成每個個案採買的磁磚尺寸不一，若沒有在當地退回帶回倉庫，之後接手 PM 無法運用，造成庫存，使用過的水泥、砂等，所需要的材料無法退貨，形成浪費，故個案磁磚工程改成委外處理(連工帶料每坪約 3,000 元)，由 PM 決定施作方法，若是決定自行採買磁磚，統一尺寸為-地板磁磚 40x40 公分，浴室磁磚 30x30 公分。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9 票）。

提案三：開會通知改採掛號寄出，提請 討論。

說明：因有許多義工反應未收到開會通知影響權益，故今年起改成掛號寄出，由會計 呂廷羽 整理名單並協助發放及寄送。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9 票)

提案四：材料費用預算編列變更，提請 討論。

說明：現行材料費用預算編列以每坪 2.5 萬元進行預算編列，因公共空間(客廳、廚房)的材料費用是固定的，對多房的個案是足夠，但一房的個案容易超支，故材料費用預算編列改為一房每坪 3 萬元，二房以上的個案，維持每坪 2.5 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9 票)

提案五：南投縣仁愛鄉中正村石凱倫個案，土地發生問題，提請 討論。

說明：南投縣仁愛鄉中正村石凱倫個案，因復勘發現土地有爭議，建議暫緩執行。

決議：照案通過，待土地爭議解決後再執行(同意：9 票)

提案六：取消聘任有及給職工務經理，提請 討論。

說明：第十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會議的議題三，通過聘任有及給職工務經理 1 人，因聘任所需的條件(五年資歷並具工地主任的資格，市場上具備此能力者月薪 7 萬起)長期對義工團的財務是沉重的負擔，目前義工團有分團務 PM(由理事們擔任)及工務 PM(由義工專業師傅們擔任)，符合義工團的運作模式，幾經討論後決定取消聘任有及給職工務經

理此議題。

決 議：照案通過，並送 108 年度會員大會追認(同意：9 票)

提案七：取消提列 108 年公關宣傳委員會預算 100 萬元，提請 討論。

說 明：第十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會議的議題五，通過提列 108 年公關宣傳委員會預算 100 萬元，但因 106 年舉辦的大眾集資募款，捐款一次進來過多，原需扣稅約 300 多萬，跟內政部申請經費留用計畫的經費(詳見附件五)留用分配數加上每年的捐款就足夠義工團使用，且義工團向來低調行事，故取消公關宣傳委員會預算 100 萬元。

決 議：照案通過，並送 108 年度會員大會追認(同意：9 票)

十三、散會

社團法人台灣寶島行善義工團 一〇九年度工作計劃
(自民國一〇九年元月至一〇九年十二月)

項目	工作說明	辦理進度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一、會務				
(一)會議				
1 會員大會	依人民團體法第五章第二十五條規定，定期會員大會每年舉辦乙次。	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召開會員大會	總務組	聯絡組
2 理事會	依人民團體法第五章第二十九條規定，理事會至少每三個月舉行乙次。	民國一〇九年一、四、七、十月各召開一次	理事會	監事會
3 監事會	依人民團體法第五章第二十九條規定，監事會至少每三個月舉行乙次。	民國一〇九年一、四、七、十月各召開一次	監事會	理事會
(二)會籍管理				
1 會員招募	積極招募北中南東部會員。	辦理中	網管、聯絡及總務組	
2 會籍清理	會員資料建檔，全面電腦化，整理更正會籍資料，以保持基礎會員資料之完整確實。	辦理中	聯絡組、總務組	
二、業務				
(一)家屋重建				
本會修建屋計畫	預計民國一〇九年度 新建 <u>16</u> 戶 修繕 <u>4</u> 戶	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底已完成： 新建 9 戶 協助其他團體新建遮雨棚 修繕 1 戶個案及 1 間學校	專案 PM 工務組	聯絡組 總務組 關懷組
(二)教育訓練				
	計劃舉辦團員施工作業教育及安全訓練，以提升工地安全及施工品質。	每次出團會由師傅為新人另外上施工作業教育及安全訓練等課程。	教育訓練組 工務組	總務組

備註：個案預算-原修繕總經費預算上限為 15 萬，新建個案預算上限為 35 萬，但因施作工法改變及建材漲價-依據第九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提案四，改為以坪數來訂定預算，一般個案一坪預算 2.5 萬，若個案有特殊需求需要增加預算，請於預算申請書內詳細說明原因。

理事長：



常務監事：



會計：



製表：

呂廷羽

社團法人台灣寶島行善義工團									
民國109年度收支預算表									
自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									
款	項	目	科	目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108年)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預 算 比 較 數		說 明
							增加	減少	
1				本會經費收入	20,095,000	20,440,000		345,000	
	1			捐款收入	18,355,000	19,000,000		645,000	
	2			會員收入	80,000	80,000			
	3			利息收入	330,000	360,000		30,000	107年利息收入299,332元
	4			物資收入	1,330,000	1,000,000	330,000		國稅局要求捐贈物資有報稅必需列入收入
2				本會經費支出	20,095,000	20,440,000		345,000	
	1			行政費用	4,285,000	4,295,000		10,000	
		1		房租支出	1,020,000	1,020,000			雲林斗南倉庫租金76000/月+新店租金
		2		水電瓦斯費	30,000	30,000			雲林斗南倉庫水電費
		3		文具用品	150,000	150,000			名片、信封、捐款收據文具、成果報告印刷費等
		4		郵電費	140,000	140,000			2支市話、2支網路、手機電話費、郵票
		5		修繕費	200,000	200,000			車輛、工具、器材保養維修
		6		保險費	350,000	350,000			車輛保險+員工勞健保費+補充保費
		7		稅捐	75,000	75,000			燃料稅&牌照稅
		8		設備折舊	750,000	750,000			車子+堆高機+AED
		9		薪資支出	1,000,000	1,000,000			財務倉管薪資、年終及勞退金6%
		10		會員活動費	70,000	80,000		10,000	會員大會、會員紀念品、會員婚喪喜慶、交際費
		11		雜費及手續費	500,000	500,000			捐款收入收費、團服製作等雜費
	2			出團費用	1,300,000	1,300,000			
		1		交通費	1,300,000	1,300,000			遊覽車、EIC、公務車油資、微調車油資及驗車費
		3		工程類費用	14,010,000	14,345,000		335,000	
		1		工程費用	12,310,000	12,745,000		435,000	新建、修繕、與其他單位合作個案
		2		雜項購置	600,000	500,000	100,000		工具、器材、機器、備品
		3		運費	100,000	100,000			
		4		物資	1,000,000	1,000,000			國稅局要求捐贈物資有報稅必需列入收入
		4		提撥準備基金	500,000	500,000			依收入總額提列20%以下作為準備基金
3				本期結餘	0	0			預算表應本收支平衡原則編製，故須歸0。

理事長：



常務監事：



會計：



製表：

呂

社團法人台灣寶島行善義工團
民國 109 年度工作人員待遇表預算表
 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元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到職 年月日	月支 薪餉	勞保 (每月)	健保 (每月)	勞保 退休金	年終 獎金	說 明
倉庫專員	黃自在	男	107/05/14	40,000	3,141	1,817	2,406	40,000	
財務專員	呂廷羽	女	108/01/01	30,000	2,375	1,373	1,818	30,000	
合 計				70,000	5,506	4,180	4,224	70,000	

理事長：



常務監事：



會計：



製表：

呂廷羽

花蓮文蘭米亞丸林小龍案收尾報告

報告人:理事吳栓慶

報告緣由:

理事長於 6 月 4 日 13:48 在 LINE 之理監事共同 群組上發佈 「 吳栓慶 我忍不下去了 先前要你編預算不好好編 現在請款超支 收尾拖拖拉拉 寶島的名聲都被你破壞了 。 從今天起 你停權三個月 報名組交給飛機 。 」

調查說明:

報告人理事吳栓慶於 6 月 4 日 14:16 致電給監事楊婉蘋 申訴上開事項並要求調查 因此監事楊婉蘋遂於 6 月 4 日 14:48 在 LINE 之理監事共同群組上發佈 「 吳栓慶 請吳理事針對理事長指控事由,做一份書面報告解釋清楚,再正式 mail 給理監事們,並於理監事會議上向各位陳述。停權與否待調查清楚再做定奪,以免產生誤解。

1. 花蓮文蘭案預算編列超支原因。
2. 花蓮文蘭案房屋設計說明。
3. 花蓮文蘭案收尾效率不彰問題。 」

備註

後置結束時間為 5 月 19 日中午。

報告內容

一、 設計理念 栓慶從 100 年 4 月份第一次參加寶島蓋屋義工以來充份感受到各位參與的義工夥伴與幹部為弱勢家庭努力 讓他們有一個安心溫暖的房子可以住 蓋屋形式從早期的牆面無發泡清浪板到現在的有發泡裝璜板 從地面只挖坑簡單的埋入 C 鋼而已到現在的有 H 鋼做底樑基礎 室內從只有水泥地面到現在會貼好地磚傢俱電器從二手回收品到現在的全新系統櫃及全新的電視冰箱洗衣機 以上在在顯示寶島想要給案主更堅固的房子安心居住及更舒適的環境生活 每位經手的 PM 及理監事群都在為這樣的理念而努力著 栓慶也不例外 因此本件文蘭米亞 丸林小龍案 在規劃之初便考量到案主人口需求與花蓮當地地形氣候及現場環境 所以設計了四房一廳一衛一廚 案主夫妻兩人小孩二人案主母親總共五人 後來經張凱濤理事反應案家二個小孩長大後不一定會住在家裡 小孩房不需要一人一間 所以便將小孩房改為一間做成上下舖 面積也從原本的 24.5 坪降為 21 坪。房屋結構方面依先前慣例使用 H 鋼做底樑柱子與斜樑也 使用與先前一樣的 10 公分 *10 公分大小 但是管

材厚度從 2.0mm 加厚為 3.0mm, 並且以兩個直角三角 形組合成一個大等腰三角形為一組屋頂山形樑 並且在三組山形樑中間各加兩支橫樑結合以達穩固之效 另外 眉樑也從 100 型的 C 鋼加大為 125 型以應付跨距與外凸屋簷需求。 花蓮是個好山好水的地方 尤其是本案地點剛好 在山腳下 多雨而潮濕 因此在室內高度上就往上加高 而不是慣用的 230 公分左右 窗戶形式也加大 並有開天窗以獲得更多的陽光與好的通風效果 又因其為多雨地形所以在房屋四個面都有屋簷外推 120 公分 讓案主在下雨天方便行走與開窗戶透氣兒不致於容易潑雨。房屋外觀則考量案主為原住民朋友 為彰顯其活潑與不受拘束的民族性因此給予三個顏色來做 搭配 外壁板下段以 翡翠綠 清新活力又防髒做式安裝 上段以 琥珀黃 乾淨舒服 做 直式安裝 屋頂則為 石榴紅。

二、 預算編列 縱合以上理念 有了房屋形式與設計細節之後 就要開始編列預算 但當時因栓慶工作繁忙 個案出團時間將近 因此便以先前通過的預算範圍每坪 25000 元做依據來訂定 並無給 各位理監事細項 後因理事長希望還是要讓理監事明白預算項目與金額 所以就將 本案所需之各項物品 細目條列出來 但是這樣的編列結果反而比每坪 25000 元還要高 令理事長與各理事錯愕 理由是因為本案在花蓮地區 不像西部個案大部份材料例如 化糞池等所有水電材料

木板與木角材 前後門與房間門廁所門 輕鋼架天花板等 都可由倉庫出料 在預算表及結算表上就不會有這些項目的金額 也就 不容易有所謂超出預算的問題 因此 原本能從倉庫出料的部份因路途遙遠 就必需在花蓮當地購買 加總結果就超出框架範圍。然後經理事長裁示 倉庫有的東西就從 倉庫出料 因此便將預算表再做一次修正 預計從倉庫出料的部份以紅色字標示。 其間一度有筆誤 廁所地磚價格打錯 亦經理事長提醒並修正。

三、 開始執行 因考量花蓮地區遙遠 所以就 安排前前置 作業 先將化糞池與 給水 排水排糞管理好配好 先將 H 鋼底樑做好 先將水泥灌好 所以原本預計 從 倉庫出料的化糞池及管料 就得 先從花蓮當地購買了。在 整地完成至底樑 進場 安裝期間 案主有自行找 其 姐夫開怪手挖掉側面的擋土牆 是否因此 造成擋土牆側地面變高 問過案主他說沒有把土填往地上 但因我不在現場 所以實際情形如何不得而知 而且那幾天 天氣不佳 又 常下雨 已無法再叫一次怪手將地面再整一次 離出團日期也已近了 所以在底樑固定水平之後 東西向落差將近 30 公分 準備 將來水泥灌漿時再補平。 前置期間原本預計從倉庫出料的 電線與開關箱 沒帶到 也是從花蓮購買。泥作工程除了原本的貼地磚之外追加了外部水泥沙漿填外牆底縫與階梯施做和路面斜坡。 鐵材部份比當初預估的超出許多。

四、 收尾作業 本案在前置時天氣就不穩定 後置第一天時更是一直下雨 拖慢工作速度 但是在人力少的情況下經各義工努力趕工與陳宗杰理事帶領各義工夜間加班趕工輕鋼架天花板等工作 才得以在第二天順利交屋 可是因為下雨的緣故 屋頂的防水矽利康無法施作 還有因為螺絲鎖不好有漏洞會漏水 包角收邊未完成跟壁板缺料等數件工作需完成 在顧及要讓各南部西部北部義工早點回到家的情況下 就打算再另行僱工來完成未完成工作。 另外 在交屋的時候是沒有前後門片的 因為星期日

時忘了請兆安去載 這在星期一玻璃工廠上班時就去載並裝上了。至於屋頂漏水的問題一直因為 連日下雨而遲遲未能順利完成 其間天氣偶有放晴 但 因我自己的工作排不開 也不能立刻趕去處理之後還試圖在毛毛雨時用空壓機吹螺絲後塗矽利康 但是也沒辦法順利完成 雨又下大了一直到 5 月 30 日天氣有晴朗 就派三人去搶做屋頂防水工作與 屋頂 包角安裝 完成。

五、 感想與改進 總括以上來說 栓慶想讓房屋蓋的更好更符合案主與當地情況 所以想了比較多 工作量也相對增加了不少 在花東團報名人數不多的情況下對各義工確實是一項負擔 另外後置未完成需收尾的工作除了天候因素無法順利進行之外 我自己在人力調配上也有不足之處 理事長有詢問是否需要支援但因考慮收尾工作不多 不好讓各位來花蓮這遙遠的地方 而且當時天氣不穩定 怕來了以後也不容易完成 所以就告訴理事長不需要支援。經過這件事之後 在遇到任何狀況時均應提出來

尋求協助與解決方法 一昧 的 悶著頭幹不是一件好事。

社團法人台灣寶島行善義工團 106 年度經費留用詳細使用計畫書

一、留用計畫目的：

為了將社會大眾的善款發揮最大效益，讓本義工團往後年度協助弱勢新建或修繕的任務更加順遂，故申請此經費留用。

二、協會設立宗旨及任務項目：

本團成立日期是：90 年 3 月 3 日(成立文號:9022862 號函)。設立宗旨為：急難救助、災區重建、維護環境、幫助人類。任務項目為：協助弱勢族群，改善居家環境。進行文宣工作，改善社會風氣。進入重建區從事急難救助。接受政府委託從事社區改造。

三、留用計畫說明與經費留用分配數：

年度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說明(詳細說明)	經費留用分配數	是否符合章程任務規定
107	交通車更新計畫	更新交通車一部 150 萬 汽車保險與探勘油料等 相關費用 8.5743 萬	1,585,743	符合本團章程第二條與第五條之設立宗旨與任務
107	107 年度弱勢家屋暨公益團體處所興建或修繕計畫	1. 新建或修繕 120 萬 2. 建築行政費用 30 萬	1,500,000	符合本團章程第二條與第五條之設立宗旨與任務
108	工具車新增計畫	1. 工具車一部約 140 萬 2. 保險、燃料、稅捐約 10 萬	1,500,000	符合本團章程第二條與第五條之設立宗旨與任務
108	108 年度弱勢家屋暨公益團體處所興建或修繕計畫	1. 新建或修繕 400 萬 2 建築行政費用 100 萬	5,000,000	符合本團章程第二條與第五條之設立宗旨與任務
109	109 年度弱勢家屋暨公益團體處所興建或修繕計畫	1. 新建或修繕 400 萬 2 建築行政費用 100 萬	5,000,000	符合本團章程第二條與第五條之設立宗旨與任務
110	110 年度弱勢家屋暨公益團體處所興建或修繕計畫	1. 新建或修繕 400 萬 2 建築行政費用 100 萬	5,000,000	符合本團章程第二條與第五條之設立宗旨與任務

四、未來留用計畫目標與預期效益:(約略或可不用)

年度	計畫名稱	預期效益(或受益人次)	備註
	(省略)		

五、結論:(可不用)